

水发派思燃气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4年4月15日，水发派思燃气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发出书面通知，定于2024年4月25日上午在山东省济南市历城区经十东路33399号水发大厦10层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会议应到监事3名，亲自出席监事3名，分别为：商龙燕、黄鑫、李松伦。会议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

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商龙燕女士主持，以现场表决方式审议并通过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同意《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同意将该议案列入2023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同意《公司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同意将该议案列入2023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同意《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同意将该议案列入 2023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四、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同意《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五、审议通过了《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同意《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董事会提出的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实际情况，符合证券监管部门关于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监事会同意《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同意将该议案列入 2023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七、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3 年度履行社会责任报告》。

同意《公司 2023 年度履行社会责任报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同意《公司 2023 年度报告》《公司 2023 年度报告摘要》，公司 2023 年度报告真实反映了公司 2023 年实际经营情况，编制遵循了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同意将该议案列入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同意《关于 2023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度与金融机构开展融资的议案》。

同意《关于 2024 年度与金融机构开展融资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列入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对重大资产重组等业绩承诺实现情况说明的议案》。

同意《关于对重大资产重组等业绩承诺实现情况说明的议案》，并将该议案列入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特此公告。

水发派思燃气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4月27日